

台山市 2020-2021 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 统治全覆盖实施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省公共事务与社会治理研究会

提交报告日期：2022 年 7 月 1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绩效报告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 (一) 项目背景..... | 1 |
| (二) 绩效目标..... | 2 |
| (三) 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 4 |
| 二、绩效分析..... | 4 |
| 三、评价结论..... | 7 |
| 四、主要绩效..... | 8 |
| 五、存在问题..... | 10 |
| 六、相关建议..... | 12 |

为检验资金使用绩效，考核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项目管理水平、项目绩效，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的决策部署，落实《江门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江府〔2020〕6号）的总体要求，受台山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的委托，广东省公共事务与社会治理研究会（以下简称“研究会”）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对“2020-2021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全覆盖实施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2020年3月14日陈良贤副省长调研台山市供销社系统助农社会化服务工作指示精神，台山市认真学习，抢抓时机，积极动员，迅速行动，在早造10万亩的基础上，将晚造水稻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推广到17个镇（街），努力打造成全省的试点工程和示范工程。按照《台山市2020-2021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全覆盖实施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重点做好三虫两病等病虫害的防治工作，大力推进专业化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工作，实行

整村推进带动区域性联防联控，有效预防控制病虫害蔓延，保障台山市农业生产安全。2021年的项目是2020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全覆盖实施项目的延续。

（二）绩效目标

根据《2021年市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2020-2021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全覆盖实施项目绩效报告年初总目标是：1.保障台山市农业生产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促进农业生态环境安全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实现农药使用总量负增长的目标。2.将台山市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工作打造成全省的试点工程和示范工程。将晚造水稻病虫害统防统治工程打造成全省的试点工程和示范工程。

2021年度目标是：1.在2020年早造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的基础上，继续推进台山市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2.预计享受补贴服务面积约9万亩。3.项目实施后，三化螟、稻纵卷叶螟、稻飞虱、纹枯病防治率在90%以上，每亩每造农药使用量减少50%或以上，每亩每造田间农药包装废弃物减少50%或以上。

具体绩效指标如下表：

表1 绩效指标表

| 二级指标 | 指标名称 | 指标值 |
|------|--------|-----|
| 数量指标 | 项目实施范围 | 9万亩 |

| | | |
|----------|----------|----------|
| 质量指标 | 粮食损失率 | ≤5% |
| | 病虫害防治率 | ≥90%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周期 | 一年 |
| 成本指标 | 项目实施补贴 | 50 元/亩/造 |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粮食增产率 | ≥10% |
| | 农民增收率 | ≥10%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培训属地飞手 | 50 人 |
| | 新增带动就业 | 50 人 |
| 生态环境效益指标 | 农药使用量减少率 | ≤50% |
| | 田间废弃物减少率 | ≤50% |
| 满意度指标 | 政府满意度 | ≥95% |
| | 农民满意度 | ≥95% |

(三) 资金安排与使用情况

项目 2021 年年初预算安排 450 万元, 预算调整后 228.02 万元, 预算调整率 49.33%。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228.02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作为主管部门, 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农服)作为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以先服务后补贴的形式补贴 2020 年 7 月-12 月统防统治服务 45603.59 亩, 每亩补贴 50 元, 共 228.02 万元。通过查阅材料, 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府(2018)120 号)、《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使用政府性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粤供综函(2021)116 号)、广东省供销社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专项资金管理细

则(试行)》(粤供合函(2021)144号)的要求执行。

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确定项目实施方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表 2 资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支出内容 | 年初预算数 | 实际资金安排 | 实际支出数 | 预算执行率 |
|-----|----------------------------|-------|--------|--------|-------|
| 1 | 统防统治服务补贴 45603.59 亩*50 元/亩 | 450 | 228.02 | 228.02 | 100% |
| 合 计 | | 450 | 228.02 | 228.02 | 100% |

统防统治服务补贴,本年实际安排 228.02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28.0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资金情况说明:在 2020 年早造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的基础上,在全市的晚造实现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全覆盖,服务面积约 44.25 万亩,覆盖率 100%,按 50 元/亩/造补贴计算,共需专项资金约 2,212.5 万元,其中省级专项资金 539 万元,需市财政统筹资金约 1,673.5 万元。由于 2021 年本级财政补贴台山市 2020-2021 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全覆盖实施项目专项资金仅为 450 万元,为合理分配专项资金在不同年度的实施金额,按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实施水稻病虫害统防统治社

会化服务的晚造面积 45603.59 亩,以每亩补助 50 元的标准,按实支出 228.02 万元。

二、绩效分析

评价小组根据现场核查情况,结合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提供的自评资料,从 3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18 个三级指标对项目进行评价(详见附件 1)。

表 3 评价情况总表

| 评价因素 | 分值 | 评价得分 | 得分率 |
|--------------|------------|-------------|--------------|
| 一、项目立项 | 15 | 13 | 86.67% |
| 二、项目管理 | 35 | 29 | 82.86% |
| 三、项目绩效 | 50 | 38.5 | 77% |
| 评价总得分 | 100 | 80.5 | 80.5% |

(一) 项目管理分析

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3 分,得分率为 86.67%。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资金预算三个方面具体考核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准确性等情况。

根据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自评情况表及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明确,设置比较合理,与支出内容相关,绩效指标内容基本明确、指标值可衡量,在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得分率高。在预算编制准确性方

面,根据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自评情况表年初预算 450 万元,调整后预算 228.02 万元,预算有调整,故扣 2 分。

(二) 项目管理分析

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29 分,得分率为 82.86%。该指标主要从财务管理、业务管理两个方面具体考核财务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算支出完成率、财务监控有效性、管理制度健全性、组织实施合规性、项目质量可控性情况。

在财务管理方面,1. 项目单位制定了《关于加强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系统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意见》(台供字〔2020〕14 号)、《关于对台山市供销社系统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补充通知》(台供字〔2020〕40 号)等财务制度,制度健全。2. 根据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提供的记账凭证及银行回单,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资金支付履行了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过程较为规范,未发现超范围、超支出标准,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3. 项目实际安排资金 228.02 万元,实际支出 228.0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4. 年中实施了绩效监控。故在财务管理方面表现仅扣 1 分。

在业务管理方面,项目实施基本规范,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程序,但未设置项目管理制度,具体分工不够明确,管理制度有待完善,故有所扣分。该指标分值 17 分,评价得分 12 分。

(三) 项目绩效分析

指标分值 50 分，评价得分 38.5 分，得分率为 77%。该指标主要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两个方面具体考核项目完成情况 & 效益情况。

在项目产出方面，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项目年度申报指标 | | | 项目实际完成指标 | | |
|------|------|----------|--------------------|----------|----------|--------------------|----------|
| | | 三级指标名称 | 指标计算公式或指标解释 | 指标值 | 三级指标名称 | 指标计算公式或指标解释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实施范围 | 享受台山市全域水稻服务补贴面积 | 9 万亩 | 项目实施范围 | 享受台山市全域水稻服务补贴面积 | 4.56 万亩 |
| | 质量指标 | 粮食损失率 | 当年损失的粮食/总粮食面积*100% | ≤5% | 粮食损失率 | 当年损失的粮食/总粮食面积*100% | ≤5% |
| | | 病虫害防治率 | 当年防治的面积/总面积*100% | ≥90% | 病虫害防治率 | 当年防治的面积/总面积*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周期 | 晚造水稻生长期 | 一年 | 项目实施周期 | 晚造水稻生长期 | 半年 |
| | 成本指标 | 项目实施补贴 | 经市财政局审核补贴 | 50 元/亩/造 | 项目实施补贴 | 经市财政局审核补贴 | 50 元/亩/造 |

从以上产出指标完成情况看，项目实施范围指标与原计划有出入，说明前期调研不充分。

在项目效益方面，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项目年度申报指标 | 项目实际完成指标 |
|------|------|----------|----------|
|------|------|----------|----------|

| | | 三级指标名称 | 指标计算公式或指标解释 | 指标值 | 三级指标名称 | 指标计算公式或指标解释 | 指标值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粮食增产率 | 今年新增粮食增产/上一年粮食生产*100% | ≥10% | 促进粮食增产率 | 今年新增粮食增产/上一年粮食生产*100% | ≥7.1% |
| | | 农民增收率 | 今年农民增收粮食/上一年农民粮食 | ≥10% | 农民增收率 | 今年农民增收粮食/上一年农民粮食 | ≥7.1%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培训属地飞手 | 培训本地农业无人机操作人员 | 50人 | 培训属地飞手 | 培训本地农业无人机操作人员 | >50人 |
| | | 新增带动就业 | 带动本地农业无人机操作人员就业新增人数 | 50人 | 新增带动就业 | 带动本地农业无人机操作人员就业新增人数 | >50人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农药使用量减少率 | 当年农业使用减少量/上一年农业使用量*100% | ≤50% | 农药使用量减少率 | 当年农业使用减少量/上一年农业使用量*100% | 78.22% |
| | | 田间废弃物减少率 | 当年田间废弃物减少量/上一年田间废弃物*100% | ≤50% | 田间废弃物减少率 | 当年田间废弃物减少量/上一年田间废弃物*100% | ≤5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政府满意度 | 政府满意人数/政府总人数*100% | ≥95% | 政府满意度 | 政府满意人数/政府总人数*100% | ≥95% |

从以上指标完成情况看，两个经济效益指标未完成；两个社会效益指标提供的佐证材料不充分；生态效益指标中的农药使用量减少率表述有误，在事中跟踪报告中已提出，即≤50%，

应该表述为 $\geq 50\%$ 。未提供田间废弃物减少率、政府满意度的佐证。

三、评价结论

综合项目单位自评和现场核查的评价结果，评价小组认为，通过实施 2020-2021 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全覆盖资金项目，基本达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 2021 年制定的工作计划。紧紧围绕三虫两病等病虫害的防治工作目标，实现台山市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全覆盖。推进了专业化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工作，实行了整村推进带动区域性联防联控，有效预防控制了病虫害蔓延，从而有效地保障了农业生产安全。经综合评定，2020-2021 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全覆盖项目绩效得分 80.5 分，绩效等级为“良”（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附表）。

四、主要绩效

（一）完成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 4.56 万亩

依据项目调整后的目标，本次项目实施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 4.56 万亩，覆盖台山市台城、大江、水步、四九、白沙、三合、冲葵、斗山、都斛、赤溪、端芬、广海、海宴、汶村、深井、北陡等 16 个镇，实现台山市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全覆盖。

（二）节省了农户平均种粮成本

病虫害防治是农户种粮的一大成本支出。通过开展农作

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有效地减少病虫害防治成本。病虫害统防统治预计每亩节约农药用量 850g，提高病虫害防治效果 10-20%，减少用药 1-2 次，节约用药成本 25 元/亩。参与社会化服务的水稻田块，农户稻谷产量平均增产 25-50kg/亩，平均为农户水稻种植增收节支 175-230 元/亩，社会化服务项目为当地农户增收节支共约 798-1049 万元。

(三) 提高粮食安全，减少农化肥污染

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作为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的中标企业，其在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方面有着丰富经验。其组织推广科学高效的植保和营养解决方案，通过科学专业的防控手段和方式提高了水稻病虫害的防控效果。同时有效避免农户使用农药的随意性，保障粮食质量安全。有利地推动了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农业发展模式，有利于农业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五、存在问题

(一) 前期调研不充分，资金计划不规范

该项目前期调研开展不够细致、不够充分，对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缺乏较为全面的认识。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工作的计划服务面积与制定的方案之间存在较大的差距。根据《关于印发〈台山市 2020 年推进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全覆盖实施方案〉的通知》（台供农联[2020]50 号）及 2020 年 11 月 10 日签订的《台山市 2020 年农作物病虫害

统防统治社会化服务全覆盖实施项目采购合同》，项目服务面积约 44.25 万亩，按 50 元/亩/造补贴计算，共需专项资金约 2212.5 万元，其中省级专项资金 539 万元(约 10.78 万亩)，需市财政统筹资金约 16735 万元(约 3347 万亩)。但根据《关于 2021 年台山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台财预〔2021〕9 号)项目总投入 700 万元(14 万亩*50 元/亩)，项目服务面积仅为 14 万亩，市本级财政资金补贴支持 9.18 万亩，而该项目拟于 2021 年结束，即该项目最终实际服务面积远小于之前方案测算面积，项目单位在制定项目计划前未能够充分了解掌握有关情况。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不具体，仅有与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所签订的合同规定资金支付，而缺少更为具体的资金使用安排。

(二) 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含义模糊

部分指标设置存在不合理，内容不清晰。如经济效益中的社会效益培训属地飞手数以及新增带动就业人数的实际完成指标数值含糊不清。实际培训人数按照所提供的佐证材料填写具体的人数。农药使用量减少率以及田间废弃物减少率的指标设置存在不合理。农药使用量减少率和田间废弃物减少率应该是越高越能说明项目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效果。减少率越高，越说明农药的实际使用量越少，田间废弃物的实际产生量越少。所以该部分指标需要进一步调整，完善不合理的指标设置。

（三）效益指标大部分无佐证材料，无法支撑项目绩效的呈现

效益指标中的两项经济效益指标，自评结论显示未完成，且无法提供充分的佐证材料；两项社会效益均无法提供充分的佐证材料；生态效益中的田间废弃物减少率以及满意度指标完全没有相关佐证材料。

六、相关建议

（一）重视和落实前期准备工作，优化资金支出计划

建议项目单位在制定计划前对实际情况展开进一步的深入调查研究，掌握计划开展项目的基本情况，从而摸清状况做到心中有数。同时，建议单位进一步落实资金支出计划的工作安排，细化资金支出计划工作。切实规范使用专项资金，做到算好帐，花好钱，办好事。保障资金安全，提高资金效率，发挥资金效果。

（二）合理设置绩效指标，细化工作，完善佐证材料

强化理论学习，提高绩效评价意识，落实工作责任。在指标设置中应该考虑本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合理设置与选择绩效指标，加强部门内部工作协调协商。同时，项目单位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应自行撰写自评报告，而不是将此项工作交与中标实施方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被评价主体应是台山市供销合作联社而不是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三）积累项目的佐证材料，完整呈现项目绩效

项目绩效需要完整的佐证材料予以支撑，不能仅仅自说自话。对有关指标的相关资料要做好搜集和整理工作，完善有关佐证材料，以便完整呈现项目绩效情况。